

110 年高教深耕計畫 — 分項六：寰宇脈動探索計畫

G.國立宜蘭大學 110 年度獎助學生參加「外國學生學伴計畫」執行要點

- 一、國立宜蘭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國際事務處為執行 110 年高教深耕計畫分項六寰宇脈動探索計畫項目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為協助本校外國生(非華語背景)學生適應在台生活、融入本土文化，並解決其學業及生活上的困難，冀望藉由校內學伴給予幫助，同時本校學生亦可瞭解世界各國文化差異、結識國際友人並認識多元文化，拓展其國際觀並提升個人諮詢能力。
- 三、凡本校學生(交換學生及訪問學生不在獎助範圍)於計畫年度內參與外國學生學伴計畫者，皆可申請本要點之工讀金，每人每學期以獎助一次為限。
- 四、學伴工作內容包含下列事項：
 1. 協助外國學生辦理報到註冊手續、使用選課系統、認識校園及周邊環境。
 2. 抵臺後提供日常生活協助(如指引兌換錢幣、辦理手機門號、郵局或銀行開戶、採買日常生活用品、入住本校宿舍或尋找校外住宿地點等等)。
 3. 協助外國學生瞭解認識臺灣文化及鼓勵參加校內活動。
 4. 校內各項訊息傳遞與聯繫。
 5. 其他：提供外國學生生活上之協助與學習上之諮詢。
- 五、學伴每學期以輔導一名外國學生為限，輔導時間一個月(可視輔導情況延長一個月)。每月工讀時數不超過20小時。
- 六、申請人最遲須於輔導開始 **7 日前**繳交申請表至國際事務處。
- 七、獲得本項補助者須於輔導結束後 **15 日內**檢附考核表、工讀時數表至國際事務處辦理核銷。國際事務處得將該心得報告公布於學校網頁，但會隱匿個人資料。
- 八、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 110 年高教深耕計畫分項六寰宇脈動探索計畫經費或學校配合款，經費不足時則取消獎助。